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研字〔2026〕8号

关于聘任东北大学研究生教育质量督导 专家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《东北大学教学督导工作管理办法》（东大教学〔2024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经本人申报、学院推荐、学校研究，决定聘任丁桦等15名同志为东北大学研究生教育质量督导专家，具体名单如下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组 长：丁 桦

副组长：杨东坪

组 员：朱春艳 庄新田 刘广远 刘 卓 李 丹

杨 丹 肖 军 陈东明 陈 松 都兴红

郭 闯 康玉梅 韩义德

以上研究生教育质量督导专家聘期为三年,聘任时间从2026年1月1日算起。

特此通知。

东北大学

2026年1月28日